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全部名下之禹銘投資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予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 MING INVESTMENTS LIMITED
禹銘投資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6)

(認股權證代號：150)

執行董事：

李華倫
勞景祐
王大鈞

註冊辦事處：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138號
聯合鹿島大廈
19樓1901B室

非執行董事：

狄亞法
李業華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樹輝
何振林
林德儀

敬啟者：

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附帶
認購權到期

禹銘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謹此提醒證券代號150之本公司認股權證(「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之持有人，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附帶賦予其持有人權利以現金按認購價每股

0.33港元(可予調整)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股(「股份」)直至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到期之認購權，將按照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之文據(「文據」)之條款及條件，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到期。

就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到期而言，本公司就買賣、轉讓及行使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附帶之認購權作出以下安排：

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之最後買賣日期及最後上市日期

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最後買賣日期將為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而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將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營業時間結束後終止在聯交所上市。

行使認購權之最後日期

1. 二零零九年認購權證之記名持有人

凡有意行使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附帶之全部或任何部份認購權之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記名持有人，必須不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將以下各項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a) 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之有關證書；
- (b) 正式填妥及簽署之認購表格；及
- (c) 就行使認購權支付股份之有關認購款項(必須以於香港之銀行以港元開出之支票、現金匯票或銀行本票，並以「禹銘投資有限公司」為抬頭人)。

2. 二零零九年認購權證之不記名持有人

凡並無以其名義登記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及有意行使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附帶之全部或任何部份認購權之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持有人，必須不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將以下各項送交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a) 有關正式簽立及支持印花稅之過戶文件及／或其他所有權文件；

- (b) 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之有關證書；
- (c) 正式填妥及簽署之認購表格；及
- (d) 就行使認購權支付股份之有關認購款項(必須以於香港之銀行以港元開出之支票、現金匯票或銀行本票，並以「禹銘投資有限公司」為抬頭人)。

除非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附帶之任何認購權之過戶文件乃連同代表認購權之認股權證證書及本公司可能合理地要求證明轉讓人作出轉讓之權利之其他證據送交過戶登記處，本公司董事可拒絕確認該過戶文件。

凡持有並無以其名義登記之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及有意行使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之人士務請注意，如彼等於轉讓或行使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前提早進行任何登記，可能產生額外成本及費用，尤其於最後認購日期(即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前十個營業日(包括該日在內)。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後向過戶登記處遞交之認購表格及有關隨附文件將被拒絕受理。

發出股票

根據行使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附帶之認購權將發行之股份，當獲發行時，將與當時已發行股份在一切各方面享有同等權益。因行使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附帶之認購權而將予發行的股份之股票將於有關認購日後21日內發行予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之有關持有人。

撤回上市地位

本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申請撤回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之上市地位，由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起生效。

股份及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一日(即本通函附印前為確定當中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分別為每股0.10港元及每份二零零九年認購權證0.01港元。

閣下之經紀、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或顧問可能或未必會就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到期知會閣下，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之持有人應就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到期將須採取之行動，積極諮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本通函內提述之所有時間均指香港時間。

此致

列位二零零九年認股權證持有人 台照及
列位股份持有人(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禹銘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李華倫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三日